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2-046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申请人”）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转发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反馈意见如下：

1.根据申报材料：2022年1月，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建煌持股并任职的前海股骨头医院因以欺诈手段骗取数额特别巨大的医保基金支出，被处以责令退回 2,841.61 万元，罚款 14,208.03 万元的行政处罚，相关刑事案件已由北京市医疗保障局移交北京市公安局，目前尚未立案。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基本案情和目前案件受理、进展情况，判决、裁决结果及执行情况；（2）相关刑事案件对发行人的影响，是否会对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3）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是否会构成再融资的法律障碍。

请保荐机构和申请人律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关于本次募投和前次募投。申请人本次募集资金 21.6 亿元，用于美迪西北上海生物医药研发创新产业基地项目、药物发现和药学研究及申报平台的实验室扩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申请人 2019 年募集资金 5.79 亿元（含超募资金），用于创新药研究及国际申报中心之药物发现和药学研究及申报平台新建项目、创新药研究及国际申报中心之临床前研究及申报平台新建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本次募投项目具体投资数额安排明细，投资数额的

测算依据和测算过程；（2）本次募投项目与主营业务的关系，是否聚焦主业；（3）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关系，是否重复建设，是否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是否过度融资；（4）结合上述问题和本次募集资金具体用途明细，说明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是否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5）首发时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计划和进度。

请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尚需公司针对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落实及回复，并按照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更新并提交。上交所将在收到本公司回复和更新的申请文件后报送中国证监会。本次发行最终能否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3日